

股票代號：2440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

公司名稱：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新竹縣芎林鄉五龍村五和街 226 號

公司電話：(03)593-55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壹、封面	
貳、目錄	
參、會計師查核報告	1
肆、個體資產負債表	2
伍、個體綜合損益表	3
陸、個體權益變動表	4
柒、個體現金流量表	5
捌、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6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6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6 ~ 8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 ~ 16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6 ~ 17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含關係人交易)	18 ~ 31
七、關係人交易	31 ~ 34
八、質押之資產	3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4
十一、重大期後事項	34
十二、其他	35 ~ 4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40 ~ 44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44
玖、附表一 ~ 六	45 ~ 50
拾、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51 ~ 61



財務報表會計師查核報告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一〇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中，間接採用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其所認列之綜合淨利暨附註六(七)所揭露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相關資訊，係依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評價及編製而得，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財務報告。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接採用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為新台幣 49,128 仟元，占資產總額之 2.81%，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間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為新台幣 6,034 仟元，占綜合淨利之 27.99%。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誠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會計師：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80)台財證(一)第 51636 號
(86)台財證(六)第 74537 號

地 址：台北市仁愛路一段三十八號五樓
電 話：(02)2396-7696 (代表號)



太空梭高傳真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註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代碼	負 債 及 權 益	附註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一)	\$ 78,603	4.49	\$ 144,624	6.95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七	\$ 380,229	21.71	\$ 294,808	14.1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五、六(二)	-	-	39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一)、七	-	-	117,653	5.6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八	420	0.02	45,679	2.20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五、六(二)	28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五、六(四)	147,848	8.44	315,395	15.16	2150	應付票據		3,404	0.19	3,172	0.15
1181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四)、七	-	-	98,662	4.74	2170	應付帳款		9,484	0.54	-	-
1200	其他應收款		1,157	0.07	6,076	0.29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44,037	2.51	252,062	12.12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87,919	5.02	104,840	5.04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10,075	0.58	91,703	4.41
1310	存貨	四、五、六(五)	289	0.02	1,437	0.07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二)、七	41,330	2.36	46,351	2.2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	七、八	129,505	7.39	53,114	2.55	21XX	流動負債小計		488,587	27.89	805,749	38.74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1,689	0.68	13,499	0.66		非流動負債					
11XX	流動資產小計		457,430	26.13	783,365	37.66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七	50,750	2.90	90,250	4.34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四、五、六(十三)	20,805	1.19	14,527	0.70
							25XX	非流動負債小計		71,555	4.09	104,777	5.04
							2XXX	負債合計		560,142	31.98	910,526	43.7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五、六(六)	91,623	5.23	81,915	3.94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六(十四)	1,391,173	79.44	1,391,173	66.88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五、六(七)	599,532	34.23	595,340	28.62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9,128	0.52	9,128	0.4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八)	184,173	10.52	188,560	9.06		保留盈餘	六(十六)	-	-	29,941	1.4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五、六(九)	402,817	23.00	409,920	19.7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39,594)	(1.89)
1780	無形資產	四、五	35	-	3,098	0.15	3350	待彌補虧損	四	(322,611)	(18.42)	(339,594)	(16.3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五、六(十一)	14,885	0.85	15,875	0.76	3300	保留盈餘小計		(322,611)	(18.42)	(309,653)	(14.89)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778	0.04	2,024	0.10	3400	其他權益項目	六(十七)	113,442	6.48	78,923	3.79
15XX	非流動資產小計		1,293,843	73.87	1,296,732	62.34	3XXX	權益總計		1,191,132	68.02	1,169,571	56.22
1XXX	資產總計		\$ 1,751,273	100.00	\$ 2,080,097	100.00	2-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751,273	100.00	\$ 2,080,097	100.00

(請參閱會計師查核報告及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科目	附註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五	\$ 812,072	100.00	\$ 1,383,477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七	(779,184)	(95.95)	(1,333,498)	(96.39)
5900	調整前營業毛利		32,888	4.05	49,979	3.61
5920	與子公司之已(未)實現利益		1,236	0.15	(1,236)	(0.09)
5950	營業毛利		34,124	4.20	48,744	3.52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廿)、七				
6100	推銷費用		(17,320)	(2.12)	(15,760)	(1.14)
6200	管理費用		(57,707)	(7.11)	(61,703)	(4.4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3)	(0.01)	(325)	(0.02)
6000	營業費用小計		(75,080)	(9.24)	(77,788)	(5.62)
6900	營業利益		(40,956)	(5.04)	(29,044)	(2.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四、六(十八)	2,718	0.33	2,208	0.16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四、六(十八)	36,253	4.46	6,995	0.5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九)	(9,265)	(1.14)	(9,678)	(0.70)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損)益之份額	六(七)	1,024	0.13	(45,580)	(3.3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0,730	3.78	(46,055)	(3.33)
7900	稅前淨損		(10,226)	(1.26)	(75,099)	(5.43)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四、六(廿一)	(991)	(0.12)	(863)	(0.06)
8200	本期淨損		(11,217)	(1.38)	(75,963)	(5.49)
	其他綜合損益	六(七)、六(十七)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29,893	3.68	25,729	1.86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		9,708	1.20	17,387	1.26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1,741)	(0.21)	(296)	(0.02)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 關之所得稅費用		(5,082)	(0.63)	-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32,778	4.04	42,820	3.10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1,561	2.66	\$ (33,143)	(2.40)
			103年度		102年度	
9750	每股盈餘	四、六(廿二)	\$ (0.08)		\$ (0.55)	

(請參閱會計師查核報告及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損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1,391,173	\$ 9,128	\$ 15,356	\$ 38,659	\$ (287,409)	\$ (233,394)	\$ (18,771)	\$ 54,578	\$ 1,202,714
民國一〇一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15,356)	-	15,356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8,718)	8,718	-	-	-	-
民國一〇二年度稅後淨損	-	-	-	-	(75,963)	(75,963)	-	-	(75,963)
民國一〇二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96)	(296)	25,729	17,387	42,820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391,173	9,128	-	29,941	(339,594)	(309,653)	6,958	71,965	1,169,571
民國一〇二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29,941)	29,941	-	-	-	-
民國一〇三年度稅後淨損	-	-	-	-	(11,217)	(11,217)	-	-	(11,217)
民國一〇三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41)	(1,741)	24,811	9,708	32,778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391,173	\$ 9,128	\$ -	\$ -	\$ (322,611)	\$ (322,611)	\$ 31,769	\$ 81,673	\$ 1,191,132

(請參閱會計師查核報告及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名稱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10,226)	\$ (75,099)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1,895	12,519
攤銷費用	4,261	4,718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2,600)	3,30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負債)之淨損益	67	376
利息費用	9,265	9,678
利息收入	(1,940)	(76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1,024)	45,580
處分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利益	(3,712)	-
(已)未實現銷貨利益	(1,236)	1,2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	45,259	6,177
應收帳款	268,809	45,602
其他應收款	5,841	40,043
存貨	1,148	(561)
其他流動資產	612	(20,435)
應付票據	232	(27,441)
應付帳款	(198,541)	25,503
其他流動負債	(1,521)	(42,98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6,589	27,453
利息收入收現數	1,018	1,203
利息支出付現數	(9,416)	(9,694)
支付所得稅	-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8,191	18,96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2,304)	(147,851)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2,741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6,921	(4,33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5)	(1,324)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	(11)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76,391)	(24,563)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244	23,01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8,192)	(155,07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85,421	73,526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117,653)	37,8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81,477)	(4,192)
長期借款減少	(43,000)	(43,0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689	1,42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56,020)	65,561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減少數	(66,021)	(70,547)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144,624	215,171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 78,603	\$ 144,624

(請參閱會計師查核報告及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74年10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銅材二次加工業及電線、電纜、光纖跳接線之製造及買賣等。

(二) 本公司民國103年及102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33人及31人。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表已於民國104年03月27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核准並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無。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103年4月3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104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及修正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準則及解釋編號	主 要 內 容	於下列日期以後開始 期間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揭露—金融工具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	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修正「投資個體」於2014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	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	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修正「投資個體」於2014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	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	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	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修正 「投資個體」於 2014 年 1 月 1 日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之修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	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其他	2010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2011 年 1 月 1 日
其他	2009-2011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之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經評估後本公司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本公司民國 103 年財務報表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修正內容，主要包括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適用修正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同時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2.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合併公司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將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及修正之準則及解釋：

準則及解釋編號	主要內容	於下列日期以後開始期間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金融工具	生效日暫訂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及 7 號之修正	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生效日暫訂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之修正	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	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及 38 號之修正	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述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	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修正	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	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其他	2010-2012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其他	2011-2013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1.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表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如何影響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二) 編製基礎

1. 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表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
2. 以下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表涵蓋之所有期間。
3. 編製符合IFRSs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4.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三) 外幣交易

1.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本公司營業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性貨幣）衡量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新台幣表達。
2. 外幣交易係依交易日或依再衡量之評估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結算此等交易所產生之匯兌利得和損失，以及將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和貨幣性負債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利得和損失，均認列為當期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允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屬依公允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其他綜合淨利項目。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為交易目的而持有及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為交易目的而發生及須於一年內清

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及即將到期（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投資。

(六)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允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與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 係混合(結合)合約。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與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原始投入成本。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本公司持有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所做估計。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公允價值之衡量。

(七) 衍生性金融商品與避險交易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商品選擇權與利率交換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規避匯率、商品價格與利率變動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商品原始認列與續後衡量皆以公平價值為基礎。

當不符合避險會計的條件時，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變動部分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避險關係可分為下列三種類型：

1. 公平價值避險：

避險工具以公平價值再衡量，或帳面價值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損益，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之風險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調整被避險項目之帳面價值並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

2. 現金流量避險：

避險工具損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若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將認列資產或負債，則將原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損益，於所認列資產或負債影響損益之期間內，重分類為當期損益，並於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影響淨損益時，將前述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損益轉列為當期損益。

3. 國外營運淨投資避險：

將避險工具之損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並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轉列為當期損益。

(八) 應收帳款及減損評估

長期應收款項應按設算利率設算其公平價值，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之差額列為「未實現利息收入」，並按利息法分期轉列為利息收入。但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項，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其交易量頻繁者，則不以公平價值評價。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重大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之非屬重大之應收款項，以及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資產之減損。

(九)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投資，係採用權益法評價，其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將超過部分列為商譽，並於每年定期執行減損測試，以前年度攤銷者，不再追溯調整；若索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就非流動資產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為負商譽，就該差額列為非常損益。

非按原持股比例認購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增發之新股，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

予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若本公司具有控制能力者，則全數予以銷除，俟實現始認列損益，若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不具有控制能力者，則案期末持股比例予以銷除。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皆按約當持股比例予以銷除。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按約當持股比例相乘後之比例銷除；但對各被投資公司均擁有控制能力時，則按對產生損益之被投資公司約當持股比例銷除。遞延之未實現利益俟實現時始予認列。

當國外被投資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外幣時，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十) 存貨

存貨於取得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永續盤存制。存貨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採個別項目為基礎。存貨若有瑕疵、損壞或陳廢等，致其價值顯著減低者，則以淨變現價值為評價基礎。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減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衡量。成本包括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或建置資產之增額成本，及拆卸與遷移或復原成本。

2.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改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該項不動產應按移轉當時之帳面值為入帳基礎，不認列損益。

3. 後續成本：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一部分重置時所發生的成本，若該部分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衡量，則該成本認列為該項目之帳面金額，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4. 折舊：

折舊係依可折舊金額計算，可折舊金額係指資產之成本或其他替代成本之金額，減除殘值後之餘額。

折舊係按直線法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各個部分的估計耐用年限計提並認列為損益，因其最能貼切反映資產未來經濟效益的預期耗用模式。除非可合理確認本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

其耐用年限孰短者計提折舊。土地無須攤提折舊。

折舊係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及改良：六至五十年；

機器設備：二至十年；

雜項設備：二至十年；

辦公設備：三至五年。

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5. 處分或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以處分價款與資產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十二) 投資性不動產

1.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本公司為賺取租金而持有之不動產，並以取得成本入帳。續後則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衡量之。
2. 當投資性不動產不再出租而轉供自用時，以狀態改變日之帳面價值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原自用不動產轉供出租時，以狀態改變日之帳面價值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3. 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係採直線法，於資產耐用年限內沖銷其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所採用之折舊年限請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除非另有系統化的方式更能代表租賃資產經濟效益消耗之時間型態。

(十四) 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的無形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損失衡量之。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攤銷係以資產成本或其他替代成本的金額，扣除殘值為計算基礎。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3年計提，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十五)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六) 員工福利

1. 退休福利成本

屬確定提撥計畫者，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就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者，則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成本。

在確定福利退休福利計畫下，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決定，並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精算評價。精算損益係於發生期間立即全數認列，並列入個體綜合損益表項下之其他綜合損益。

2.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為當年度估列之費用並依其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惟其實際發放數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之決議。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當期損益。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應付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當期應付所得稅係以當年度課稅所得為基礎。因有收益及費損係為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或有非屬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致課稅所得不同於個體綜合損益表所報導之淨利。本公司當期所得稅相關負債係按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係依當年盈餘俟次年度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後，公司始就實際盈餘之分配情形，認列百分之十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根據個體財務報表所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所採用相應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

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十八) 負債準備

本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十九) 收入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1)本公司已經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2)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租金收入、股利收益及利息收入

租金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上述租金收入係提供與主要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予他人使用所收取，故列示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二十) 每股盈餘

個體財務報表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個體財務報表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財務報表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可轉換公司債及給與員工之股票選擇權。

(二十一) 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係同時符合下列特性之企業組成單位：

1. 從事可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之經營活動。
2. 營運結果定期由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
3. 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表時，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重大之判斷，及對有關未來事項作出重大之假設及估計。所作之判斷及估計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為基礎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以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持有之部分不動產的目的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其他部份係供自用。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公司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特定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1.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2.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

來造成重大減損。

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4.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5.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6.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公司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7. 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所做估計。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三)。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 12. 31	102. 12. 31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91	\$ 30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53,313	129,414
定期存款	25,099	14,903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78,603</u>	<u>\$ 144,624</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上述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項 目	103. 12. 31	102. 12. 31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商品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商品選擇權合約	\$ (28)	\$ 39
-遠期外匯合約	-	-
-利率交換合約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 -</u>	<u>\$ 39</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u>\$ (28)</u>	<u>\$ -</u>

1. 本公司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負債)評價(損)益說明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評價(損)益	<u>\$ (67)</u>	<u>\$ (376)</u>

2.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利率交換合約	\$ 55,000	101. 09. 21 ~106. 09. 25	\$ 75,000	101. 09. 21 ~106. 09. 25

本公司為規避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而與國內金融機構簽訂利率交換合約，因避險交易未符合使用避險會計之要件，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會計處理。

3.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應收票據(淨額)

	103. 12. 31	102. 12. 31
應收票據	\$ 424	\$ 46, 225
減：備抵呆帳	(4)	(546)
合計	<u>\$ 420</u>	<u>\$ 45, 679</u>

本公司民國103年12月31日及102年12月31日，部份應收票據已作為金融機構貸款擔保品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四) 應收帳款(淨額)

	103. 12. 31	102. 12. 31
應收帳款	\$ 154, 389	\$ 326, 391
減：備抵呆帳	(6, 541)	(10, 996)
小計	147, 848	315, 395
應收帳款-關係人	-	98, 662
合計	<u>\$ 147, 848</u>	<u>\$ 414, 057</u>

- 上述期間本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有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債權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金融機構得不承擔相對人之信用風險，相對人仍未付款，本公司應無異議買回該筆帳款並償還對此應收帳款所預支之價金，因此本公司並無除列讓售之應收帳款，相關預支之價款帳列短期借款項下，請詳附註六(十)，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讓售對象	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讓售金額	已預支金額	讓售金額	已預支金額
彰化銀行	無	\$ -	\$ -	USD 56 仟元	USD 45 仟元

-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原則上為月結30天至150天。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除已提列減損者，其餘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金額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齡分析請參閱上表。本公司針對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應收帳款，經評估其信用品質及存在之客觀證據顯示，並未發生重大改變有相關帳款無法收回情形，故尚無減損疑慮。

(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淨額之帳齡分析：

期 間	103. 12. 31	102. 12. 31
未逾期亦未減損	\$ 134,348	\$ 402,087
已逾期但未減損		
逾期30天內	7,457	6,129
逾期31-90天	2,265	152
逾期91-180天	3,778	51
逾期181天以上	-	5,638
合計	\$ 147,848	\$ 414,057

(2) 備抵呆帳之變動（含應收票據）：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合計
103年1月1日餘額	\$ 11,542	\$ -	\$ 11,542
本年度提列	(2,699)	-	(2,699)
本年度沖銷	(2,298)	-	(2,298)
匯率影響數	-	-	-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6,545	\$ -	\$ 6,545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合計
102年1月1日餘額	\$ 8,791	\$ -	\$ 8,791
本年度提列	3,303	-	3,303
本年度沖銷	(552)	-	(552)
匯率影響數	-	-	-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11,542	\$ -	\$ 11,542

3.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於民國103年12月31日及102年12月31日及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4. 本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部分應收帳款已作為金融機構貸款擔保品之情形請詳附註八，本期無此情形。

(五) 存貨

	103. 12. 31	102. 12. 31
商品	\$ 289	\$ 1,437

1. 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存貨轉列營業成本	\$ 779,184	\$ 1,333,498

2. 本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3. 12. 31	102. 12. 31
非流動項目：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9,950	\$ 9,9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81,673	71,965
合計	\$ 91,623	\$ 81,915

1. 本公司民國103年12月31日及102年12月31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2. 本公司持有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原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原始取得成本為34,600仟元，民國101年度經評估減損損失24,650仟元。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子公司名稱	103. 12. 31		102. 12. 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 291,685	100%	\$ 309,410	100%
SPACE SHUTTLE HI-TEC CO., LTD	307,847	100%	285,930	100%
合計	\$ 599,532		\$ 595,340	

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係指依該等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之投資損益。本公司民國103年度及102年度長期股權投資認列投資(損)益情形如下：

子公司名稱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金額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 (34,597)	\$ (54,620)
SPACE SHUTTLE HI-TEC CO., LTD	35,621	9,040
合計	\$ 1,024	\$ (45,580)

3. SPACE SHUTTLE HI-TEC CO., LTD於民國103年9月辦理減資退回股款122,741仟元，本公司認列3,712仟元之處分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利益，並於民國103年11月19日經審二字第10300263370號核准註銷投資。
4. 間接採用權益法評價之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民國103年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5.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度修改投資架構，原與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共同持有香港太空梭公司，改由本公司100%持有香港太空梭公司，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已完成清算及登記法定程序，並於民國103年3月26日經審二字第10300055400號核准註銷投資。

6. 本公司對子公司已另行編製民國103年及102年度母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

7. 其他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三之附註揭露事項。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3年度			
		年初餘額	增加	出售或報廢	年底餘額
成	本				
土	地	\$ 97,275	\$ -	\$ -	\$ 97,275
房	屋及建築	138,631	-	-	138,631
其	他	9,612	405	(4,646)	5,371
		<u>245,518</u>	<u>405</u>	<u>(4,646)</u>	<u>241,277</u>
累計折舊及減損					
土	地	1,142	-	-	1,142
房	屋及建築	47,991	3,233	-	51,224
其	他	7,825	1,559	(4,646)	4,738
		<u>56,958</u>	<u>4,792</u>	<u>(4,646)</u>	<u>57,104</u>
帳	面價值	<u>188,560</u>			<u>\$ 184,173</u>
		102年度			
		年初餘額	增加	出售或報廢	年底餘額
成	本				
土	地	\$ 97,275	\$ -	\$ -	\$ 97,275
房	屋及建築	137,307	1,324	-	138,631
其	他	9,612	-	-	9,612
		<u>244,194</u>	<u>1,324</u>	<u>\$ -</u>	<u>245,518</u>
累計折舊及減損					
土	地	1,142	-	-	1,142
房	屋及建築	44,696	3,295	-	47,991
其	他	5,841	1,984	-	7,825
		<u>51,679</u>	<u>5,279</u>	<u>-</u>	<u>56,958</u>
帳	面價值	<u>\$ 192,515</u>			<u>\$ 188,560</u>

上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 投資性不動產

		10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增 加	出 售 或 報 廢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213,703	\$ -	\$ -	\$ 213,703
房 屋 及 建 築		301,650	-	-	301,650
		<u>515,353</u>	<u>-</u>	<u>-</u>	<u>515,353</u>
累 計 折 舊 及 減 損					
土 地		-	-	-	-
房 屋 及 建 築		105,433	7,103	-	112,536
		<u>105,433</u>	<u>7,103</u>	<u>-</u>	<u>112,536</u>
帳 面 價 值		<u>\$ 409,920</u>			<u>\$ 402,817</u>
		10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增 加	出 售 或 報 廢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213,703	\$ -	\$ -	\$ 213,703
房 屋 及 建 築		301,650	-	-	301,650
		<u>515,353</u>	<u>-</u>	<u>-</u>	<u>515,353</u>
累 計 折 舊 及 減 損					
土 地		-	-	-	-
房 屋 及 建 築		98,193	7,240	-	105,433
		<u>98,193</u>	<u>7,240</u>	<u>-</u>	<u>105,433</u>
帳 面 價 值		<u>\$ 417,160</u>			<u>\$ 409,920</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3 年度	102 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778	\$ 1,443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266	\$ 432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6,837	\$ 6,808

2.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為435,232仟元，係以獨立評價人員之評價為基礎，該評價係以市場價值為主，以市場比較法比較鄰近地區相似條件之不動產市場價值，並考量出租該不動產預期收益，以決定不動產之價值。

3.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3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銀行借款		
購料借款	\$ 9,229	1.48%~1.55%
信用借款	190,000	1.60%~1.72%
抵押借款	181,000	1.84%~2.45%
合計	<u>\$ 380,229</u>	

借款性質	102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銀行借款		
購料借款	\$ 153,470	1.20%~1.85%
信用借款	40,000	1.76%~1.88%
抵押借款	100,000	1.84%
應收帳款融資	1,338	1.25%
合計	<u>\$ 294,808</u>	

上述短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一) 應付短期票券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短期票券	\$ -	\$ 118,000
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	(347)
合計	<u>\$ -</u>	<u>\$ 117,653</u>
利率區間	-	1.97%

上述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二)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103年12月31日
彰化銀行	契約期限自 99 年 9 月 20 日至 104 年 9 月 20 日止，自 99.12.20 起按季共分二十期攤還。	\$ 10,500
彰化銀行	契約期限自 101 年 9 月 5 日至 106 年 9 月 5 日止，自 101.12.5 起按季共分二十期攤還。	24,750
彰化銀行	契約期限自 101 年 9 月 21 日至 106 年 9 月 21 日止，自 101.12.21 起按季共分二十期攤還。	55,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39,500)
合計		<u>\$ 50,750</u>
利率區間		<u>1.990%~2.568%</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102年12月31日
彰化銀行	契約期限自99年9月20日至104年9月20日止，自99.12.20起按季共分二十期攤還。	\$ 24,500
彰化銀行	契約期限自101年9月5日至106年9月5日止，自101.12.5起按季共分二十期攤還。	33,750
彰化銀行	契約期限自101年9月21日至106年9月21日止，自101.12.21起按季共分二十期攤還。	75,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43,000)
合計		\$ 90,250
利率區間		2.000%~2.620%

1. 本公司提供部份資產作為上述長期借款之擔保品，明細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2.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3.12.31	102.12.31
一年內到期之額度	\$ 341,054	\$ 270,924

一年內到期之額度屬年度額度，於民國104年2月前將另行商議。本公司之流動性風險請詳附註十二(二)。

(十三) 退休金

1.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依該辦法之規定，員工退休金係按退休時一個月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依員工每月薪資2%提撥員工退休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2. 資產負債表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認列之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6,192)	\$ (14,01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259	1,015
提撥狀況	(14,933)	(13,001)
前期服務成本	58	70
估計員工精算報告淨負債	(14,875)	(12,931)
估計經理人應計退休金負債	(157)	(120)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 (15,032)	\$ (13,051)

3. 本公司民國103及102年度認列於損益表之退休金成本總額分別為 518仟元及 417元。

4. 本公司民國103及102年度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精算損失分別為 1,741仟元及 296仟元。

5. 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及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失分別為4,720仟元及2,979仟元。
6.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103及102年12月31日構成總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劃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7.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折現率	1.750%	1.75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0%	2.00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2.000%	2.0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據台灣壽險業第四回及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8. 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6,192)	\$ (14,01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259	1,015
計畫剩餘(短絀)	\$ (14,933)	\$ (13,001)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1,299)	\$ (790)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4	\$ 3

9. (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勞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民國103及102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費用總額分別為1,117仟元及1,040仟元。
- (2)國外子公司之退休金計畫採確定提撥制，其依當地有關法令，公司及員工各依薪資之一定比例限度內提撥退休基金。

(十四) 股本

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及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均為1,391,173仟元，分為139,117仟股，每股面額10元，均為普通股。

(十五)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期局規定，每年撥充資本公積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10%。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2. 資本公積內容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 9,128	\$ 9,128

(十六) 保留盈餘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依股東會決議之方法，將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的部份，發給新股或現金。

2.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3. 盈餘分配

(1) 本公司章程第20條規定，年度盈餘分派順序及限制如下：

- A. 提繳所得稅。
- B.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C. 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
- D. 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E. 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依下列比例分派之：
 - (a).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五(含)以下。
 - (b). 員工紅利百分之五(含)至百分之十(含)。
 - (c). 餘額連同以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訂之成數為基礎估列(分別以6%及2%估列)。嗣後若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應調整當年度費用；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發放金額仍有變動時，則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惟本公司民國103年及102年度均有累積虧損尚未彌補，故民國103年及102年度尚無應估計金額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3) 本公司民國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 其他權益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總計
103年1月1日	\$ 71,965	\$ 6,958	\$ 78,923
公允價值變動	9,708	-	9,708
外幣換算差異數	-	24,811	24,811
103年12月31日	\$ 81,673	\$ 31,769	\$ 113,44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總計
102年1月1日	\$ 54,578	\$ (18,771)	\$ 35,807
公允價值變動	17,387	-	17,387
外幣換算差異數	-	25,729	25,729
102年12月31日	\$ 71,965	\$ 6,958	\$ 78,923

(十八) 其他收入及其他(損)益

1. 其他收入

	103 年度	102 年度
租金收入	\$ 778	\$ 1,443
利息收入	1,940	765
合計	\$ 2,718	\$ 2,208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 年度	102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損失	\$ (67)	\$ (376)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1,212	2,346
其他	15,108	5,025
合計	<u>\$ 36,253</u>	<u>\$ 6,995</u>

(十九) 財務成本

	103 年度	102 年度
利息費用	<u>\$ 9,265</u>	<u>\$ 9,678</u>

(廿)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功能別 性質別	103 年度			102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	\$ 24,793	\$ 24,793	\$ -	\$ 23,519	\$ 23,519
勞健保費用	-	2,345	2,345	-	2,177	2,177
退休金費用	-	1,635	1,635	-	1,457	1,457
員工福利費用	-	990	990	-	1,228	1,228
折舊費用	-	11,895	11,895	-	12,519	12,519
攤銷費用	-	4,261	4,261	-	4,718	4,718

(廿一)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103 年度	102 年度
當期所得稅總額	<u>\$ -</u>	<u>\$ -</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991)	(863)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991)</u>	<u>\$ (863)</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投資損失認列產生	\$ 51,892	\$ 52,066
兌換損(益)產生	(983)	(374)
呆帳損失認列差異產生	12,953	13,183
退休金費用認列差異產生	2,910	2,856
虧損扣抵產生	163,013	173,664
其他產生	5	210
備抵評價	(214,905)	(225,73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14,885</u>	<u>\$ 15,875</u>

3. 當期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負債計算說明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淨損	<u>\$ (10,227)</u>	<u>\$ (75,099)</u>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1,739)	(12,767)
永久性差異	1,521	1,997
暫時性差異		
投資損(益)認列產生	(174)	7,749
兌換損(益)產生	(609)	(1,286)
呆帳損失認列差異產生	(145)	464
退休金費用認列差異產生	54	29
(已)未實現銷貨毛利認列差異產生	(210)	2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差異產生	11	-
虧損扣抵遞延以後年度產生	1,291	3,604
當期所得稅負債	<u>\$ -</u>	<u>\$ -</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1年度。

5. 待彌補虧損相關資訊

	103.12.31	102.12.31
87年度以後	<u>\$ (322,611)</u>	<u>\$ (339,594)</u>

6.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03.12.31	102.12.31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8</u>	<u>\$ 8</u>

(2)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本公司民國103年及102年度均為累積虧損，故無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之揭露。

7.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前十年度虧損可抵減金額估計958,901仟元，分別於104至113年到期。

(廿二) 每股盈餘

	103 年度	102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損(仟元)	\$ (11,217)	\$ (75,963)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139,117	139,117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08)	\$ (0.55)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SPACE SHUTTLE HI-TECH CO., LTD. (SPACE SHUTTLE)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香港太空梭)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東莞中鉅)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關聯企業(註1)
東莞厚街溪頭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東莞厚街)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孫公司
東莞紅翔金屬導體有限公司(東莞紅翔)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孫公司
興揚實業有限公司(興揚)	實質關係人

註1：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出售對該公司持股，持股比例由原來50%降至30%，並喪失控制力。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03 年度		102 年度	
	金額	占該科目%	金額	占該科目%
東莞紅翔	\$ 43,277	5.33	\$ 97,743	7.07

本公司上述銷貨，通常收款期間為月結90天，交易條件與一般銷貨客戶尚無顯著不同。

2. 進貨

	103 年度		102 年度	
	金 額	占該科目%	金 額	占該科目%
香港太空梭	\$ 735,041	94.33	\$ 1,236,543	92.69
興揚	-	-	95,015	7.14
合計	\$ 735,041	94.33	\$ 1,331,558	99.83

本公司上述進貨，通常付款期間為月結90天，交易條件與一般進貨廠商尚無顯著不同。

3. 其他收入

	103 年度		102 年度	
	金 額	占該科目%	金 額	占該科目%
香港太空梭	\$ 440	16.19	\$ -	-
SPACE SHUTTLE	552	20.31	559	25.32
合計	\$ 992	36.50	\$ 559	25.32

上述其他收入係資金貸與關係人產生之利息收入等。

(三)與關係人間之債權債務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占該科目%	金 額	占該科目%
東莞紅翔	\$ -	-	\$ 98,662	100.00

上述應收帳款係銷售銅材等原料款項。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占該科目%	金 額	占該科目%
東莞中鉅	\$ 95	0.11	\$ 693	0.66
香港太空梭	14,470	16.46	104,147	99.34
東莞厚街	3,091	3.51	-	-
東莞紅翔	29,118	33.12	-	-
合計	\$ 46,774	53.20	\$ 104,840	100.00

上述其他應收款中，有部分係代墊原物料採購及耗材等款項，收款期間為90天。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占該科目%	金額	占該科目%
香港太空梭	\$ 44,037	100.00	\$ 125,235	49.68
興揚	-	-	126,827	50.32
合計	\$ 44,037	100.00	\$ 252,062	100.00

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占該科目%	金額	占該科目%
香港太空梭	\$ -	-	\$ 275	100.00

(四) 資金融通情形

	103年度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總額
SPACE SHUTTLE	\$ 45,705 (USD1,500)	\$ -	2.4%	\$ 552
香港太空梭	\$ 41,145 (USD1,300)	\$ 41,145	2.6%	\$ 440
	102年度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總額
SPACE SHUTTLE	\$ 43,551 (USD1,500)	\$ -	2.4%	\$ 559

上述資金融通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中。

(五) 背書保證

本公司於民國103年及102年度為子公司背書保證情形如下：

	103.12.31	102.12.31
SPACE SHUTTLE HI-TECH CO., LTD	\$ -	\$ 44,708
香港太空梭	158,250	178,830
東莞紅翔金屬	316,500	223,538
合計	\$ 474,750	\$ 447,076

上述背書保證以定存單等財產擔保之金額於103年12月31日及102年12月31日分別為44,310仟元及0仟元。

(六)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3 年度	102 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7,009	\$ 3,615

八、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103.12.31	102.12.31
應收票據	\$ 361	\$ 25,261
應收帳款	-	1,673
其他金融資產-定期存款	128,156	-
其他金融資產-備償戶存款	1,349	53,1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2,578	185,594
投資性不動產	401,097	406,142
合 計	\$ 713,541	\$ 671,784

(一) 抵質押之資產係提供作為金融機構貸款之擔保品。

(二) 抵質押之資產係以帳面淨額表達。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及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開立信用狀，已開立未使用之餘額分別為538仟元及2,236仟元。

(二) 截至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為關係企業背書保證及以定期存款提供作為子公司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七(五)。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於民國103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102年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資本比率維持在40%以下。於民國103年12月31日及102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3.12.31	102.12.31
總借款	\$ 470,479	\$ 545,711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78,603)	(144,624)
債務淨額	391,876	401,087
總權益	1,191,132	1,169,571
總資本	\$ 1,583,008	\$ 1,570,658
負債資本比率	24.76%	25.54%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資訊

民國103年12月31日及102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商品在資產負債表之帳面價值與估計公平價值相當。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本公司使用多項衍生金融工具以規避特定暴險，請詳附註六(二)及六(十一)。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

匯率風險。本公司應透過本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本公司透過本公司財務部採用適當的外匯金融工具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本公司財務部之風險管理政策係針對未來12個月每一主要貨幣75%至100%之預期現金流量（主要為出口銷售及存貨採購）進行避險。每一主要貨幣之預期銷售中，民國103年及102年度約有90%及95%係符合避險會計目的之「高度很有可能」發生之預期交易。

本公司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來自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係透過以相關外幣計價之負債來管理。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港幣或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9,167	31.650	\$ 290,120	\$ 18,199	29.805	\$542,421
港幣	113	4.080	461	11,657	3.843	44,798
人民幣	17,813	5.172	92,135	274	4.889	1,340
日幣	31	0.265	8	67	0.284	19
歐元	26	38.470	987	-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932	31.650	\$ 61,160	\$ 16,198	29.805	\$482,781
港幣	72	4.080	294	222	3.843	853
人民幣	9	5.172	46	-	-	-

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公司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

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政策係將其借款約1.480%與2.45%維持在固定利率工具。

本公司模擬多項方案並分析利率風險，包含考量再融資、現有部位之續約、其他可採用之融資和避險等，以計算特定利率之變動對損益之影響。就每個模擬方案，所有貨幣均係採用相同之利率變動。此等模擬方案僅運用於計息之重大負債部位。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B. 於民國103年及102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應收帳款之說明。
- D. 本公司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六(四)應收帳款之說明。
- E. 本公司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本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本公司財務部監控本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380,229	\$-	\$-	\$-
應付票據	3,404	-	-	-
應付帳款	9,484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44,037	-	-	-
其他應付款	10,075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39,500	29,000	21,750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294,808	\$-	\$-	\$-
應付短期票券	117,653	-	-	-
應付票據	3,172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252,062	-	-	-
其他應付款	91,428	-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75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43,000	39,500	50,750	-

(三)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民國103年12月31日及102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3年12月31日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91,623
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 (28)
-利率交換合約	

102年12月31日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 39
-利率交換合約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81,915

2.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3.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 (1)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2) 利率交換之公允價值係將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依可觀察之殖利率曲線折算之現值。
 - (3)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4. 下表列示於民國103年12月31日及102年12月31日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權益證券	衍生金融工具	合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 81,915	\$ 39	\$ 81,954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損失	-	(67)	(6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損失	9,708	-	9,708
民國103年12月31日	\$ 91,623	\$ (28)	\$ 91,595

	權益證券	衍生金融工具	合計
民國102年1月1日	\$ 64,528	\$ 415	\$ 64,943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損失	-	(376)	(37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損失	17,387	-	17,387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81,915	\$ 39	\$ 81,95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附表五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	請詳附註六(二)及六(十一)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括大陸被投資公司)

1. 民國103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數：仟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 營業 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持股比例 *被投資 公司期末 淨值	被投資 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 列之投 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率	帳面 金額				
本公司	SPACE SHUTTLE HI-TECH CO.,LTD.	SAMOA	(註1)	\$244,987	\$307,779	8,000	100.00%	\$307,847	\$307,847	\$35,621	\$35,621	子公司 (註3)
本公司	香港太空梭電 線有限公司	香 港	(註2)	546,243	546,243	130,221	100.00%	291,685	291,685	(34,597)	(34,597)	子公司 (註4)

註1：電線、電纜、光纖跳接線之製造及買賣、光纖材料、零件、配件之組合及買賣。

註2：電線、電纜、光纖跳接線之製造及買賣、光纖材料、零件、配件之組合及買賣。

註3: SPACE SHUTTLE HI-TEC CO., LTD於民國103年9月辦理減資退回股款122,741仟元，本公司認列3,712仟元之處分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利益，並於民國103年11月19日經審二字第10300263370號核准註銷投資。

註4: 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所持有之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79.27%股權已轉讓予本公司，且對新加坡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民國103年3月26日經審二字第10300055400號核准註銷投資。

(三)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括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附表五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	無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附表六

(四)大陸投資資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括大陸被投資公司)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 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 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 初自台 灣匯出 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9)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莞中鉅資訊光 電有限公司	(註1)	\$143,365	(二) (註6)	\$ 74,647 (註7)	\$ -	\$ -	\$ 74,647	\$ 20,112	30.00% (註7)	\$ 6,034	\$ 49,128	\$ -
東莞厚街溪頭太 空梭電線有限公 司	(註2)	135,502	(二) (註6)	135,502	-	-	135,502	(9,364)	100.00%	(8,592)	98,096	-
東莞菲太電子有 限公司	(註3)	39,794	(二) (註6)	39,794	-	-	39,794	(13,830)	100.00%	(12,229)	(256)	-
蘇州太空梭電腦 線材有限公司	(註4)	155,096	(二) (註6)	155,096	-	122,741 (註8)	-	1,042	-	1,042	-	-
東莞紅翔金屬導 體有限公司	(註5)	244,987	(二) (註6)	152,683	92,304	-	244,987	37,948	100.00%	35,643	305,654	-

註1：新型電子元件、新型儀表元件及工程塑料之生產與銷售。

註2：電線、電話線、新塑膠粒之產銷業務之生產與銷售。

註3：電腦週邊產品(電腦連接線插頭、帶接頭光纖線、電源線、電源線連接器、電子
元器件、電子記憶體等)之生產與銷售。

註4：電線、電纜、光纖跳線之製造及買賣、光纖材料、零件、配件之組合及買賣。

註5：銅線之生產及銷售。

註6：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7：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於102年12月出售20%股權，持股由原來50%減至30%

註8：蘇太公司已於民國103年9月清算完結，並於當月匯回股款人民幣24,830仟元(折合
新台幣122,741仟元)。

註9：本期認列投資損益除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外，均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
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1)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2)
\$494,930	\$562,029	\$714,679

註1：歷年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如下：

- (1) 本公司擬經子公司SPACE SHUTTLE HI-TECH CO., LTD.以美金5,000仟元作為股本，間接投資設立東莞紅翔金屬導體有限公司，從事經營生產和銷售銅線之產銷業務，是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10100447460號於民國101年11月19日核准在案；另於民國103年10月董事會決議通過透過海外子公司增加對東莞紅翔金屬導體有限公司之投資，計美金3,000仟元，是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10300250240號於民國103年10月8日核准在案。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止，上述投資款計美金8,000仟元已全數匯出。
- (2) 本公司擬經子公司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以港幣7,000仟元作為股本，間接投資設立東莞菲太電子有限公司，是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10000384740號於民國100年9月6日核准在案。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止，上述投資款計港幣7,000仟元已全數匯出。
- (3) 本公司經子公司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以港幣20,000仟元作為股本，間接投資設立東莞厚街溪頭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是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10000384730號於民國100年9月6日核准在案。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止，上述投資款計港幣20,000仟元已全數匯出。
- (4) 本公司於民國91年投資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再透過SPACE SHUTTLE HI-TECH CO., LTD. 轉投資蘇州太空梭資訊科技有限公司，是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91018712號於民國91年6月21日核准在案；另於民國95年12月28日及民國98年10月2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透過海外子公司增加對蘇州太空梭資訊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資，共計美金2,300仟元及美金2,000仟元，是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09600006400號及第09800422620號於民國96年1月17日及98年11月30日核准在案；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止共匯出美金3,300仟元。另此投資案之大陸投資事業蘇州太空梭資訊科技有限公司名稱變更「蘇州太空梭電腦線材有限公司」，是項名稱變更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09700320640號於民國97年9月4日核准在案；另已於97年10月30日申請修改投資架構為直接投資SPACE SHUTTLE HI-TECH CO.,LTD.，是項變更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09700424220號於民國97年11月12日核准在案。本公司於民國102年8月經董事會決議出售蘇州太空梭電腦線材有限公司，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重要資產已清算完畢，並於民國103年9月21日完成清算及法定登記程序並匯回相關投資款人民幣24,830仟元，是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10300263370號於民國103年11月19日核准在案。
- (5) 本公司於民國91年經子公司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透過其子公司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間接投資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是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091034423號於民國91年11月1日核准在案；另此

投資案所持有之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79.27%股權已轉讓予本公司，且對新加坡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民國103年3月26日經審二字10300055400號核准註銷。本公司已於102年12月出售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20%股權，持股由原50%減少至30%，截至103年12月31日尚未收回出售價款計人民幣6,518仟元。

註2：依據經濟部97年8月29日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令規定之限額，係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3. 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3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已編製民國103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合併財務報表，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表不揭露部門資訊。

(二) 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並無國外營運部門，無需分別揭露地區別財務資訊。

(三) 外銷銷貨資訊

	103年度	102年度
亞洲	\$ 423,320	\$ 1,151,495
歐洲	124,679	47,059
美洲	216,035	171,617
非洲	1,846	-
澳洲	30,973	-
合計	\$ 796,853	\$ 1,370,171

(四) 重要客戶資訊

客戶名稱	103年度		102年度	
	占營業收入		占營業收入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客戶A	\$ 96,311	11.86	\$ 138,981	10.05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註2)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 餘額(註3)	期末餘額(註3)	本期實際動 支餘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4)	業務往來 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 融通限額 (註7)	資金貸與總限 額 (註7)
													名稱	價值		
0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94,950	\$ 94,950	\$ 41,145	2.60%	2	\$ -	營運週轉	\$ -	-	-	\$ 119,113 (註7(2))	\$ 476,453 (註7(2))
0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PACE SHUTTLE HI-TECH CO.,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106,645	94,950	-	2.40%	2	-	營運週轉	-	-	-	119,113 (註7(2))	476,453 (註7(2))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發行人填0。

■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分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科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均須填入該表。

註3：本期最高餘額及期末餘額為額度，而非實際動撥金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1者，應填寫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2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應說明資金貸與限額之計算方法及其金額。

(1)有業務往來性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

(2)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母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 (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 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一)	屬母公 司對子 公司背 書保證	屬子公 司對母 公司背 書保證	屬對大 陸地區 背書保 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二)										
0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2	\$ 357,340	\$ 182,820	\$ 158,250	\$ 61,718	-	13.29%	\$ 595,566	是	否	否
0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紅翔金屬導體有限公 司	3	357,340	316,500	316,500	221,550	44,130	26.57%	595,566	是	否	是

註一：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財務報表淨值50%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本公司財務報表淨值30%為準。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各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每股市價/淨值(元)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1,250	\$ 91,623	4.70%	\$73.30	(註一)

註一：係評價模型計算之市價金額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各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 735,041	94.47%	月結90天	—	—	\$ (44,037)	82.28%	—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東莞厚街溪頭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為香港太空梭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310,901	33.57%	月結90天	—	—	(11,125)	16.54%	—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東莞菲太電子有限公司	為香港太空梭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436,950	47.05%	月結90天	—	—	(31,983)	47.56%	—
東莞厚街溪頭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為採權益法評價之母公司	進貨	132,887	29.75%	月結90天	—	—	(10,395)	5.46%	—
東莞厚街溪頭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東莞紅翔金屬導體有限公司	相同母公司	進貨	257,868	42.79%	月結270天	—	—	(108,856)	57.21%	—
東莞紅翔金屬導體有限公司	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225,587	13.70%	月結90天	—	—	151,538	29.93%	—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各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103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外幣為仟元)	周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東莞紅翔金屬導體有限公司	東莞厚街溪頭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相同母公司	\$108,884 (RMB21,051)	4.74	-	-	\$41,359 (RMB8,383)	-
東莞紅翔金屬導體有限公司	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158,149 (RMB30,575)	1.44	-	-	\$26,890 (RMB5,700)	\$6,611 (RMB1,278)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各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四)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三)
0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1	進貨	\$735,041	按一般條件辦理	90.51%
0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44,037	按一般條件辦理	2.51%
0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註五)	5,125	按一般條件辦理	0.29%
0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41,145	按一般條件辦理	2.35%
0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1	利息收入	44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5%
0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9,345	按一般條件辦理	0.53%
0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厚街溪頭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3,091	按一般條件辦理	0.18%
0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紅翔金屬導體有限公司	3	銷貨	43,277	按一般條件辦理	5.33%
0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紅翔金屬導體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帳款	29,118	按一般條件辦理	1.66%
0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PACE SHUTTLE HI-TECH CO., LTD.	4	利息收入	552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7%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五：係代墊款產生。

太空梭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科目明細表

目錄	頁次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52
應收帳款明細表	5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明細表	5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表	55
短期借款明細表	56
營業收入明細表	57
營業成本明細表	58
推銷費用明細表	59
管理費用明細表	60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61

現金及銀行存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零用金		\$ 191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307
活期存款		6,445
定期存款		-
外幣存款		71,660
	CNY4,975,473.97@5.1724	
	USD1,405,027.18@31.65	
	HKD112,871.77@4.08	
	JPY31,253@0.2646	
	EUR25,656.87@38.47	
		<u>\$ 78,603</u>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備註
Kramer	貨款	\$ 31,489	
AIC	貨款	29,102	
捷普電子	貨款	17,557	
正崴精密	貨款	7,518	
Computer Crafts	貨款	7,392	
BlackBox	貨款	6,781	
GREATLAND	貨款	5,715	
良維	貨款	5,709	
VIZIO	貨款	4,307	
Crafts	貨款	3,727	
其他	貨款	35,093	
合計		154,390	
減：備抵呆帳		(6,542)	
淨額		\$ 147,84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備註
香港太空梭	借款	\$ 50,490	
	代墊款	5,125	
東莞紅翔	三個月以上之貨款	29,118	
其他		3,186	
合計		87,919	
減：備抵呆帳		-	
淨額		\$ 87,919	

採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仟股數	金額	仟股數	金額	仟股數	金額	仟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130,221	309,410	-		-	(17,725)	130,221	100%	291,685	無
SPACE SHUTTLE HI-TECH CO., LTD.	15,000	285,930	3,000	144,432	(10,000)	(122,515)	8,000	100%	307,847	無
		<u>\$ 595,340</u>		<u>\$ 144,432</u>		<u>\$ (140,240)</u>			<u>\$ 599,532</u>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借款種類	期末金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中國信託	信用借款	\$ 90,000	103.11.17-104.03.06	1.60%	徵提20%存款	
大眾新竹	信用借款	100,000	103.12.22-104.03.20	1.72%	票據副擔保及存單維持率30%.	
彰化銀行	抵押借款	150,000	103.09.26-104.06.25	1.84%	不動產擔保	
彰化銀行	抵押借款	31,000	103.12.04-104.03.04	2.45%	人民幣700萬元存單擔保	
彰化銀行	購料借款	2,485	103.09.17-104.03.02	1.48%-1.54%	超過USD100萬元以上徵提20%存款	
台中商銀	購料借款	6,744	103.09.16-104.03.15	1.55%	徵提20%存款	
合計		<u>\$ 380,229</u>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目</u>	<u>金額</u>	<u>備註</u>
3C產品用線	\$ 297,495	
3C連接組裝產品	471,300	
其他	<u>43,277</u>	
合計	<u>\$ 812,072</u>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進銷成本	\$	\$ 779,184	
期初存貨	1,437		
加:本期進貨	778,036		
減:期末存貨	289		
營業成本		<u>\$ 779,184</u>	

營業費用-推銷費用

民國一〇三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薪資支出		\$ 4,260	
呆帳損失		4,720	
標籤費		5,286	
其他費用		3,054	金額在5%以下者，列於其他項下
合計		<u>\$ 17,320</u>	

營業費用-管理費用

民國一〇三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薪資支出		\$ 20,533	
勞務費		5,256	
折 舊		11,895	
各項攤提		4,187	
其他費用		15,836	金額在5%以下者，列於其他項下
合 計		<u>\$ 57,707</u>	

營業費用-研究發展費用

民國一〇三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標籤費		\$ 13	
會費		19	
其他費用		21	金額在5%以下者，列於其他項下
合計		\$ 53	